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

项目名称: 年产 150 吨包装盒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盖章): 浙江清雨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零年十月

目 录

一、建设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	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7
三、环境	质量状况	12
四、评价	·适用标准	15
五、建设	项目工程分析	19
六、项目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6
七、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27
八、建设	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44
九、建设	项目环保审批原则合理性分析	45
	:与建议	50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及环境质量监测点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图三	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龙港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五	龙港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六	苍南县水环境功能规划图	
附图七	大气环境评价范围图	
附图八	苍南县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九	小微园总平图	
附件		
附件1	营业执照(副本)	
附件 2	企业名称变更信息表	
附件 3	厂房购房协议	
附件4	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	
附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50 吨包装盒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华	半 丹	联系人	陈华州	于			
通讯地址	龙港市南		56 号天成时尚小	微园第 12 幢 12	20 号			
联系电话	139587	45858	邮政编码	32580)2			
建设地点	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2319 包装装 印刷 C2231 纸 器制造				
建筑面积 (平方米)		722						
总投资 (万元)	500		25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5%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一) 工程规模及内容

1.项目由来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包装装潢及其他品印刷、纸制品等加工销售的企业,企业投资 500 万元,购买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厂房做为生产用房(根据《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2019]9 号)本项目经核准允许入驻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同时购买印刷机、糊盒机等生产设备,具备年产 150 吨包装盒的生产能力。

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由温州天成纺织有限公司投资建设,2019年委托浙江清雨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温州天成纺织有限公司天成时尚小微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由温州市生态环境局苍南分局审批通过(温环苍建[2019]057号)。根据《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2019]9号),本项目经核准允许入驻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修订)等要求,本项目属"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30印刷厂"类,

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鉴定,本项目确定为III类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建设项目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程度,本项目为 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受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资料分析、研究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编制依据

2.1 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正):
- (7)《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修正)》(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2017 年 9月 1 日起施行;部令第 1 号进行部分修改,2018 年 4 月 28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修订)2017年10月1日;
- (9)《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2019年6月 26日)环大气[2019]53号;
- (10)《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年本)》 (2019年2月26日);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 (12)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环发[2014]197 号;
- (13) 《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6年 10月26日)环环评[2016]150号;
 - (14)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年10月1日)。

2.2 地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年3月1日);
- (2)《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年7月1日);
- (3)《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月1日);
- (4) 《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7修正)2017年9月30日;
- (5)《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2012年4月1日)浙 环发[2012]10号;
- (6)《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 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2014年7月25日)浙政办发[2014]86号;
- (7)《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清单(2019年本)》浙环发(2019)22号;
- (8)《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2013年11月4日)浙环发 [2013]54号;
- (9) 《关于印发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与减排工作方案(2017-2020)的通知》(2017年11月17日)浙环发[2017]41号;
- (10)《关于印发浙江省印刷和包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的通知》 (2015年10月21日)浙环函[2015]402号;
- (11)《关于印发温州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污染物总量替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温环发[2010]88号;
- (12)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温州市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实施细则 (试行)》的通知(温政办〔2013〕83号);
- (13)《苍南县印刷包装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实施方案》苍政办〔2018〕75号 (2018年9月11日);
- (14)《关于印发苍南县包装印刷、再生棉行业污染治理指导意见的通知》苍政办(2019)18号(2019年3月25日)。

2.3 技术导则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大气环境》(HJ 2.2-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土壤环境(试行)》 (HJ 964-2018);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生态影响》(HJ19-2011);
- (8)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要点(修订版)》(2005.04);
- (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2.4 其他依据

- (1)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
- (2) 《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
- (3)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三线一单"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浙环发[2020]7号)
- (4)《关于印发《温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2020年 10 月 14 日)
- (5)《关于印发《龙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龙资规发〔2020〕66号(2020年10月27日)。

3.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50 吨包装盒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 500 万元人民币

建设地点: 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

项目东侧为农田, 南侧为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1 号, 西侧为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19 号, 北侧隔南城路为江南畜牧场。第 12 幢厂房为 7 层, 本项目位于第 12 幢一层 120 号, 其余楼层均为印刷包装企业。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 722m²,布置印刷车间、分切模切车间、危废仓库、覆膜糊盒车间、烫金车间、仓库、办公室。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4.项目产品方案和规模

本项目的产品方案和规模详见表 1-2。

表 1-2 产品方案和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1	包装盒	150t/a

5.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据业主提供资料,该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纸张	151t/a
2	烫金纸	0.5t/a
3	OPP 膜	3t/a
4	胶印油墨	2t/a
5	水性胶水 (白乳胶)	5t/a
6 洗车水		0.3t/a
7	润版液	0.2t/a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如下:

胶印油墨:本项目印刷工序使用的油墨为浙江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MX 系列胶印油墨,主要成分松香改性树脂 30%、植物油 25%、高沸点无芳烃石油 溶剂 20%、颜料 20%、助剂 5%。

OPP 膜: 定向聚丙烯(薄膜),是聚丙烯的一种以及双向聚丙烯(BOPP)。其强度、透明性、光泽度等均良好,可用于打字机带、粘胶带基膜、香烟包装膜等。

水性胶水(白乳胶):是由醋酸乙烯,添加钛白粉。外观呈乳白色乳液,可常温固化、固化较快、粘接强度较高,粘接层具有较好的韧性和耐久性且不易老化。它是以水为分散介质进行乳液聚合而得,是一种水性环保胶。白乳胶主要成分为聚醋酸乙烯酯 54-56%、表面活性剂 0.5-1%、其余部分为水。

润版液: 润版液是胶印过程中不可缺少的一种化学助剂,广泛用于印刷行业清洗墨辊、印版以及机械工具上的墨迹,胶印过程中加入能有效降低印版温度,主要有机成分为乙醇,其含量约为 25%。润版液生产过程中连续循环使用,因其所清洗的部件带走及自然蒸发会有少量的损耗,需适时补充。

洗车水:一种清洗剂。印刷机在换油墨之前,要用到洗车水来洗掉油墨,洗车水成分主要由醇类(主要为乙醇)80~95%和表面活性剂5~20%,具有很强的清洁油墨功能。无色透明液体,低毒性,黏稠度低,具有潮解性,可以从空气中吸收水份。

6.主要设备

该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4。

表 1-4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型号	数量
1	印刷机(海德堡 XL-5)	1台
2	模切机	3 台

3	烫金机	1台
4	切纸机	1台
5	覆膜机	1台
6	糊盒机	2 台

7.劳动定员和生产组织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住宿,无食堂,年生产 330 天,每天 10 小时生产。

8.公用工程

- (1) 给水:项目供水由龙港水厂供水管接入。
- (2) 排水: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鳌江。
 - (3) 供电: 由龙港市输电网引入。
 - (4) 消防: 严格按规范落实消防相关内容。

(二)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厂房。龙港 天成时尚小微园由温州天成纺织有限公司投资建设,2019 年委托浙江清雨环保工程 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温州天成纺织有限公司天成时尚小微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表》,并于 2019 年由温州市生态环境局苍南分局审批通过(温环苍建[2019]057 号)。根据《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2019]9 号),本项目经核准允许入驻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该项目所购厂房为新建,因此 不存在原有污染;同时,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情况。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一) 自然环境简况

1.地理位置

龙港,浙江省辖县级市,由温州市代管。地处浙江省南部,位于浙江八大水系之一鳌江入海口南岸,东濒东海,西接横阳支江、104 国道、沈海高速公路和温福铁路,南依江南平原,北为鳌江。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27°30′,东经 120°23′。截至 2019 年,龙港市辖 73 个行政村,30 个社区,面积 183.99 平方公里,人口 38.2 万。

本项目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位置详见附图一、附图二。

名称	方位	与项目厂界距离
农田	东	50m
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1 号	南	12m
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19 号	西	紧邻
江南畜牧场	北	52m
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其它企业	/	/

表 2-1 项目四至关系表

2.地质地貌

龙港总的地势是西南高东北低。东北端为鳌江口,地势低平,标高仅3至5米,是河网密布的平原。在亚热带温湿气候条件下,地表风化作用活跃,风化厚度达10米以上。流水作用强烈,坡地沟壑纵横,到处有基岩裸露的冲刷坡。

3.水文

龙港大部分境域属鳌江水系。鳌江是浙江省八大水系之一,也是全国三大涌潮江之一(还有钱塘江和闽江)。干流总长 91.1 公里,支流横阳支江最长。干流流域称北港,横阳支江流域称南港,南北港在凤江汇合后,东流注入东海,经湖前、沿江、龙港市至江口一段,以鳌江中线与平阳县为界。苍南鳌江水系,包括横阳支江以及与之相沟通的沪山内河、萧江塘河、藻溪和江南河道。

4.气候特征

龙港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冬暖夏凉。按我国划分天文四季的标准,3、4、5三个月为春季;6、7、8三个月为夏季;9、10、11三个月为秋季;12、1、2三个月为冬季,四季分明,夏长冬短。由于地形复杂,又受台风及季风影响,山地、丘陵、平原之间小气候区差距较大。据历年苍南县气象统计,主要气候特征见表 2-2。

表 2-2 历年气象统计数据						
常年主导风向	EN	最大年降水量	2969.4mm			
历年平均气温	18.0℃	最小年降水量	1301.2mm			
极端最高气温	40.8℃	年平均蒸发量	1000mm			
极端最低气温	-5.0°C	历年平均风速	2m/s			
无霜期	208 天	常年平均日照	1866.8h			
历年平均降水量	1768.9mm	年平均相对湿度	83%			

5.生物多样性

龙港濒临东海,水产资源丰富,盛产石斑鱼、梭子蟹、小黄鱼等珍贵水产品。 境内植物资源丰富,林木种类繁多。植物区系地理成分复杂而多样,属于中亚热 带、南北亚地带过渡区植被地带。

(二) 社会环境简况

1.龙港市概况

龙港,浙江省辖县级市,由温州市代管。地处浙江省南部,位于浙江八大水系之一鳌江入海口南岸,东濒东海,西接横阳支江、104国道、沈海高速公路和温福铁路,南依江南平原,北为鳌江。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27°30′,东经 120°23′。

1984年,龙港建镇。2019年9月25日,被誉为"中国第一座农民城"的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龙港镇撤镇设市,"中国共产党龙港市委员会""龙港市人民政府"揭牌成立。截至2019年,龙港市辖73个行政村,30个社区,面积183.99平方公里,人口38.2万。2018年龙港地区生产总值299.5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7.86万元,城镇化率达63.2%,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54500元、28302元。

3.龙港城市总体规划概况

(1) 城市性质与规划范围

龙港的城镇性质确定为浙南闽东北地区现代化工贸港口城市。根据苍南县城镇体系规划及苍南县组和城市片区划分的结果,龙港城市规划区范围面积为90平方公里左右。

(2) 城市人口和用地规模

确定 2020 年城市人口发展规模为 35 万人, 2050 年城市人口发展规模为 50 万人。

确定人均 95 平方米, 城区用地规模为 3330.52 公顷; 远景人均 100 平方米, 城区用地规模为 5000.4 公顷。

(3) 城市总体布局结构

龙港城市用地总体布局模式为:一心、二轴、三片区。

- "一心"即位于中央大道与世纪大道交叉口附近的城区中心区。该中心区布置了 行政、商业、科教、体育、绿化用地,体现作为一个现代化城市应具有的整体格 局。
- "二轴"指城市东西与南北两个方向的两条具有城市轴线意义的主要道路,分别 为南北向的中央大道和东西向的世纪大道。
- "三片区"即按照主要道路、河流等将城区大致划分为三个片区:城北区、城东区、城南区。城北区位于白河以北、通港路以西,基本为原有的旧城区;城东区位于通港路以东,以工业、仓储为主;城南区位于白河以南,基本为新区,功能以商业、文化、行政、体育、居住为主。

(4) 市政工程规划概况

①给水:龙港城区用水近期供水水源为吴家园水库,远期给水水源取自吴家园水库和桥墩水库。给水水源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保护。根据用水量预测,远期建设白河水厂(5万 m³/d),扩建湖前水厂(3万 m³/d)。

供水管网在原有基础上沿城区主要道路铺设、形成完整的供水网络体系。

②排水: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5%预测,龙港规划建设处理能力 20 万 m³/d 的污水处理厂一座,占地 18 公顷,处理等级二级。其中一期 6 万 m³/d 目前已经基本建成,于 2011 年年底投入使用,城市污水管网也在持续扩大铺设范围中。

新区建设必须预埋污水旁道,以便以后连接。雨水管网布置以河道划分区块,区块内雨水就进排入河流。

③电力规划:根据预测远期 2020 年用电负荷 34.6 万千瓦,规划新建 220kV 变电站,改变龙港乃至整个苍南地区由垂阳 220kV 变电站供电的局面。

电网布置 35kV 二次电呈环状网络, 宜沿公路或铁路铺设, 新建的电力线有条件的可采用地埋电缆方式铺设。

④燃气规划:城区现状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主要气源,规划考虑近期采用液化石油气,逐步采用管道供气,远期以东海的天然气为气源。

根据龙港城市总体规划图,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的建设选址符合龙港总体规划。

4.龙港污水处理厂

龙港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项目于 2006 年经省发改委立项批复并列入省重点项目。龙港污水处理厂位于苍南临港产业新城围垦区(龙港段)东塘以东、临港路以南、规划路以西地块,总占地面积 85.5 亩,总投资 2.7 亿元。龙港污水处理厂一期规模为 6 万吨,于 2010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1 年 12 月投入试运行,2018年通过提标改造验收,采用 CAST 处理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本项目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属于龙港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鳌江。

(三)《龙港市"三线一单"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本项目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根据《关于印发《龙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龙资规发〔2020〕66 号〔2020 年 10 月 27 日〕,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该区域内容具体如下:

- ①空间布局引导:根据产业集聚区块的功能定位,建立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严格控制重要水系源头地区和重要生态功能区三类工业项目准入。重要水系源头地区和饮用水源集雨区范围的产业集聚区块严格限制涉水二类工业项目。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 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 ②污染物排放管控: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 ③环境风险防控: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④资源开发效率要求: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
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资源能
源利用效率。
管控内容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 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C223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为二类工
业项目,经严格落实文本提出的各项措施后,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各污染物经治理
后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符合管控措施要求,满足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三、环境质量状况

(一)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问题

1.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附近地表水水质环境现状,本环评引用苍南县环境监测站 2018 年 3 月对龙港内河白沙河朝西屋村委会旁点位(项目西北侧约 4.4km)水质的监测结果进行评价,监测断面位置见附图一,常规监测统计数据及结果具体详见表 3-1。

表 **3-1** 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采样位置		pH值	BOD ₅	COD	氨氮	总磷
龙港内河断面	均值	7.23	1.8	17	1.28	0.1
(朝西屋村委会 旁)	评价结果	I类	I类	III类	IV类	II类

项目所在区域内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由表可知,内河主要监测指标结果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的要求。

为了解项目纳污水体鳌江水质,引用平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9 年 2 月对鳌江江口渡断面监测数据对鳌江水质进行评价,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除外)

采样位置		DO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总磷
鳌 江江口渡断	平均值	10.26	1.8	0.04	0.07
面	评价结果	I类	I类	I类	II类

由上表可知,纳污水体鳌江江口渡断面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本环评引用《苍南县环境质量 状况公报(2018年度)》 2018 年龙港镇监测数据,监测数据见表。

现状浓度 标准值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占标率% 达标情况 $(\mu g/m^3)$ $(\mu g/m^3)$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1.6 98 百分位数日平 达标 SO_2 37 150 24.6 均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40 57.5 NO_2 98 百分位数日平 达标 39 80 48.7 均浓度 95 百分位数日平 CO 0.9mg/m^3 $4mg/m^3$ 22.5 达标 均浓度

表 3-3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O ₃	90 百分位数 8 小 时平均浓度	95	160	59.3	达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57	70	81.4	
PM_{10}	95 百分位数日平 均浓度	109	150	72.6	达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35	82.8	
PM _{2.5}	95 百分位数日平 均浓度	61	75	81	达标

由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SO_2 、 NO_2 、CO、 O_3 、 PM_{10} 和 $PM_{2.5}$ 六项年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具有一定的大气环境容量。

2、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区域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我公司委托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8 日~14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大气进行监测(城东工业区监测点位(涂厂村三小区 74 号楼右侧河边)。监测点位见附图一。

农5-7 关他仍未物刊几重树点正坐中自心							
	监测。	点坐标			相对厂	相对厂	
监测点名称	纬度	经度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址方位	界距离 /m	
城东工业区 监测点位	N27°34'2 0.92"	E120°34'5 7.68"	非甲烷总烃	2019年1月 8日至14日	西北	920	

表 3-4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化3-3 光心分光物外兔观星地外(血燃油木	表 3-5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结果)
-----------------------	-------	-------------	--------

	监测,	点坐标			评价	监测浓	最大浓	超标	
监测点 位	纬度	经度	· 染污 物	平均时段	标准 mg/ m³	度范围 mg/m³	度占标 率/%	率 /%	达标 情况
城东工 业区	N27°3 4'20.92	E120°3 4'57.68	非甲 烷总 烃	2019年1 月8日至 14日	2	0.51- 0.95	47.5	/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内非甲烷总烃监测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规定的排放浓度限值 2 mg/m³,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所处地理位置的具体情况,本评价声环境现状监测共设置监测点3个。监测时间:2020年9月15日,昼间测一个时段的等效A声级(昼间11:00-12:00);监测仪器:HS5628型积分声级器;

表 3-6 现状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评价标准
			昼间	昼间
	1#	东侧厂界	57.7	65
	2#	南侧厂界	57.2	65

3#	北侧厂界	57.5	65

注: 西侧紧邻其他工业企业

根据上表统计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二)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质量保护目标

根据水功能区划、大气功能区划、声功能区划及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状况,本项目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表 3-7 所示。

表 3-7 主要环境质量保护目标

2.敏感点保护目标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敏感保护目标见下表 3-8。

相对厂址 坐标 保护 相对厂界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名称 经度 纬度 对象 距离/m 方位 龙新路民 北面 120.589 27.571 260 房 新美洲村 120.585 27.578 北面 1100 黄家蓬村 120.569 27.568 西北面 2600 二类环境空气 象北村 120.566 27.563 居民 大气环境 西面 2400 功能区 涂厂村 120.582 27.569 西北面 730 象南村 120.578 27.560 西南面 1400 池浦村 120.561 27.572 西北面 2900 河北庙村 120.559 27.566 西南面 2820

表 3-8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四、评价适用标准

1.地表水环境

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15)》可知,项目所在地附近鳌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28-2002)III类水体水质标准;项目附近内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体水质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单位: mg/L(pH 除外)

项目	рН	DO	COD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III类	6~9	5	20	4	1	0.05
IV类	6~9	3	30	6	1.5	0.5

2.空气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属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具体标准值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大千2 村党工 (灰重你位						
污染物名称	SO_2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СО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u g/m^3$						mg/m ³
年平均值	60	40	70	35			
日平均值	150	80	150	75	160	4	_
1 小时平均值	500	200	_	_	200	10	2.0
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大气污染 物综合排放	
							标准详解》

3.声环境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单位: dB(A)

类别	适用区域	昼间	夜间
3	 工业区域	65	55

1.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鳌江,具体标准值见表 4-4。

表 4-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单位: mg/L(pH 除外)

污染物名称	рН	COD	BOD ₅	SS	氨氮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规定。

2.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车间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5。

表 4-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	最高允许排放逐	基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01010	浓度(mg/m³)	排气筒高度(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mg/m³)	
非甲烷总烃	120	30	53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4.0	

注: 本项目排气筒排放高度需高于周边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 若不能, 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值严格 50%执行。

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表 4-6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 mg/m³

污染物	排放限值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 均浓度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 一次浓度值	在)房外设直监控点

3.噪声

项目营运期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4-7。

表 4-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GB12348-200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 LeqdB(A)				
/ 71717 · 1 96/4 NG E 5 CM1	昼间	夜间			
3	65	55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3年修正)》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年 第 36 号)的相关要求。

生活垃圾处理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 [2000]120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以及国家、省 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1.总量控制原则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规定:建设产生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遵守污染物排放的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在实施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区域内,还必须符合重点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

根据浙环发[2012]10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 (试行)》和温环发[2010]88 号《温州市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污染物总量替代管 理办法(试行)》,提出了建设项目总量控制要求。

结合国家文件,根据工程分析,该项目排放的污染因子中,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是 COD、NH₃-N、VOCs。

2.总量控制建议值

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鳌江。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2012]10 号和温州市环保局温环发[2010]88 号文件,"建设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只排放生活污水,其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可以不需要区域替代消减"。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COD、NH₃-N 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因此无需区域替代削减。

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量为 0.3t/a。同时根据《关于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17〕29 号)规定,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量,实行区域内现役源 2 倍削减量替代,VOCs 区域替代削减量 0.6t/a。

表 4-8 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单位: t/a

污染物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议值
COD_{Cr}	0.112	0.098	0.014	0.014
氨氮	0.0084	0.007	0.0014	0.0014
VOCs	0.878	0.578	0.3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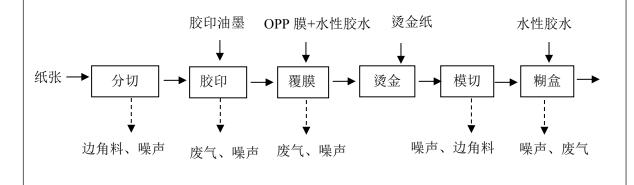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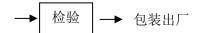
(一) 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购买已建设完毕的小微园标准厂房,因此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 来自于运营期。

(二) 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1.包装盒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生产流程说明:

首先,项目根据客户要求对各类纸张进行图案印刷,印刷工序为胶印然后再经 覆膜、烫金、模切、糊盒等工序进行加工,最后通过检验再包装成成品。

覆膜:项目印刷产品主要采用覆膜工序起到保护和防水等作用。使用水性胶水将 OPP 膜覆盖在印刷品的表面,加压处理,使塑料薄膜与印刷品粘合在一起。

烫金:利用热压转移的原理,将烫金纸转印到承印物表面以形成特殊的效果,项目采用的烫金工序即将烫金纸被烫印版、承印物压住的状态下,烫金纸受热使其熔融,将烫印材料粘结在被烫印物品上。

模切:利用钢刀、钢线排列成模板,在压力作用下将印刷品表面切成所需的形状或切痕。

糊盒:将材料用胶水粘接成包装盒。

项目印刷制版、晒版外协,无制版工序。

2.主要污染源分析

(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生产 330 天。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车间工人的生活用水定额宜采用(30~50)L/人·班,本项目员工用水量取 50L/人·班,则该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30t/a,故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80t/a(按用水量的 85%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鳌江。根据类比调查与分析,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 COD、NH₃-N 浓度分别为 400mg/L、30mg/L,则 COD产生量为 0.112t/a,NH₃-N 产生量为 0.0084t/a;COD 排放量为 0.014t/a,NH₃-N 排放量为 0.0014t/a。

(2) 废气

①印刷废气

项目在印刷工序使用胶印油墨直接使用无需稀释剂调配,油墨为浙江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 MX 系列胶印油墨,主要成分松香改性树脂 30%、植物油 25%、高沸点无芳烃石油溶剂 20%、颜料 20%、助剂 5%等经由调配研磨而成。项目油墨总用量为 2t/a,本环评假设使用过程中石油溶剂和助剂全部挥发按 25%计,则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5t/a。

②胶水废气

项目在覆膜、糊盒工序所使用的水性胶水属于水基型胶粘剂,该胶粘剂主要成分为聚醋酸乙烯酯 54-56%、表面活性剂 0.5-1%、其余部分为水,参照《浙江省重点行业 VOCs 污染排放源排放量计算方法(1.1 版)》:使用含丙烯酸、丙烯酸酯类、苯乙烯等易聚合 VOCs 成分的胶水,VOCs 产生量占胶水中树脂成分的 1%。本环评聚醋酸乙烯酯含量取 56%计,项目胶水用量为 5t/a,则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约为5×56%×1%=0.028t/a。呈无组织排放,排放速率约为 0.008kg/h,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加强车间通风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③擦洗废气

本项目在开停机、维修、更换油墨时需沾有洗车水的抹布擦拭清洗印刷机滚筒等,据企业提供数据,洗车水使用量约 0.3t/a,本环评按照 100%挥发,项目印刷机在擦拭过程中,印刷机上方的集气罩仍然为吸气状况,对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3t/a。

④润版废气

本项目印刷机在印刷过程中使用润版液清洗印版,据业主提供资料,使用量为0.2t/a,润版液主要有机成分为乙醇,其含量约为25%。假设使用过程中有机废气全部挥发,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0.05t/a。

综上,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VOCS)总产生量为 0.878t/a。

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与减排工作方案(2017-2020)的通知》,《苍南县印刷包装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实施方案》(2018年9月11日)、《关于印发苍南县包装印刷、再生棉行业污染治理指导意见的通知》(2019年3月25日)等相关文件。

根据文件要求本项目设置独立密闭微负压的印刷车间,同时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高效集气装置,有机废气收集率为85%,引风机风量约为10000m³/h,通过布设的引风管道统一收集后建议采用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处理效率80%)通过一根3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废气处理设施安装独立电表,并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管理台账。业主亦可采取其他方案对废气进行处理,但应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在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挥发性有机物(VOC_s)总排放量为 0.3t/a,各特征污染物的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

名称	产生量	排放方式	排放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总排放	
1170	t/a	14F/JX/J 14	t/a	kg/h	mg/m³	t/a	
非甲烷总烃	0.85	有组织	0.144	0.044	4.4	0.272	
(印刷擦洗)	0.03	无组织	0.128	0.039	/	0.272	
非甲烷总烃(覆	0.028	有组织	/	/	/	0.028	
膜、糊盒)		无组织	0.028	0.008	/	0.028	
VOC- (AH)	0.878	有组织	0.144	0.044	4.4	0.2	
VOCs (合计)	0.070	无组织	0.156	0.047	/	0.3	

表 5-1 各工序废气的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产生的噪声。根据类比分析,具体见表 5-2。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A)	数量	位置
1	印刷机	70~75	1 台	1 楼
2	模切机	75~80	3 台	1 楼
3	烫金机	70~75	1 台	1 楼
4	切纸机	75~80	1 台	1 楼

表 5-2 各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

5	覆膜机	70~75	1 台	1 楼
6	糊盒机	70~75	2 台	1 楼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

①废包装容器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废包装容器主要为油墨、洗车水等废包装桶,据经验数据产生量约 0.2t/a。该固废为危险废物,危险代码 HW49(900-041-49),应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②边角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有边角料产生,产生量约为原料的 1%。则项目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t/a。所产生的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③废包装

本项目原辅料使用时会有纸箱、塑料袋等包装废料产生,根据经验数据,废包装产生量约为 1t/a,外售综合利用。

④含油墨的废抹布

由于印刷机等日常维护等原因,会产生一定量含油墨的废抹布。根据经验数据,含油墨的废抹布的产生量约为 0.1t/a。

⑤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定员 20 人,根据经验数据,员工生活垃圾按人均 0.5kg/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3.3t/a。

⑥废活性炭

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计算暂行方法>的通知》(浙环发[2017]30号),吸附剂活性炭吸附率以 0.15T _{有机物}/1.0T _{活性类}计。项目有机废气收集后由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去除量为 0.578t/a,前道光氧催化法去除率约 30%,则后道活性炭年用量约 2.697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3.275t/a。废物代码为 HW49(900-041-49),吸附装置活性炭填充量约 0.7t,设计每三个月更换 1次,定时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⑦废印版

印刷过程中需要定期更换相应的印刷版,其过程会产生废印版,根据本项目原材料用量及业主提供资料,废 CTP 印版产生量为 0.2t/a。应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

表 5-3 固体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1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纸	1t/a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员工生活垃圾	3.3t/a
3	含油墨的废抹布	清洗工序	固态	抹布	0.1t/a
4	废包装容器	油墨、洗车水	固态	塑料桶	0.2t/a
5	废包装	原辅料使用	固态	废纸、塑料等	1t/a
6	废印版	印刷工序	固态	树脂	0.2t/a
7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溶剂	3.275t/a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判断每种废弃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结果详见下表:

表 5-4 项目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 固体废物	判定依据
1	边角料	生产工序	是	4.2a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是	4.1h
3	含油墨的废抹布	清洗工序	是	4.1c
4	废包装容器	油墨、洗车水	是	4.1c
5	废包装	原辅料使用	是	4.1c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是	4.3 1
7	废印版	印刷工序	是	4.1 c

注: 4.1 c) 因为沾染、渗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使质量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而不能在市场出售,流通或者不能按照原用途使用的物质; 4.1 h) 因丧失原有功能而无法继续使用的物质; 4.2 a)产品加工和制造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边角料、残余物质等 ; 4.3 l) 烟气、臭气和废水净化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过滤器滤膜等过滤介质; 4.3 n) 在其他环境治理和污染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各类物质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判定结果详见下表:

表 5-5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 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1	边角料	生产工序	否	/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否	/
3	含油墨的废抹布	清洗工序	是	HW49 (900-041-49)
4	废包装容器	油墨、洗车水	是	HW49 (900-041-49)
5	废包装	原辅料使用	否	/

Ī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是	HW49 (900-041-49)
	7	废印版	印刷工序	是	HW49 (900-041-49)

综上,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情况汇总如下表:

表 5-6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预测产生量(t/a)
1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一般固废	1t/a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3.3t/a
3	含油墨的废抹布	清洗工序	固态	危险废物	0.1t/a
4	废包装容器	油墨、洗车水	固态	危险废物	0.2t/a
5	废包装	原辅料使用	固态	一般固废	1 t/a
6	废印版	印刷工序	固态	危险废物	0.2t/a
7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危险废物	3.275t/a

表 5-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 物名称	危险 废物 类别	危险废 物 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 序及装 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 特性	污染防 治措施	
1	废 包 装 容器			0.2t/a	油墨、洗车水	固态	塑料桶	溶剂残留	1年	T/In		
2	含油墨的废抹布	INVAO	HW49 (900-	0.1t/a	擦洗	固态	抹布	溶剂残留	1年	T/In	暂 企 废 市 定	
3	废活性炭	HW49	041-49)		3.275t/a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溶剂残留	三个月	T/In	期 由 有 资 质 单 位安全 处置
4	废印版			0.2t/a	印刷工序	固态	树脂	溶剂残留	1年	T/I		

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的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见下表。

表 5-8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态废物 名称	产生工序 及装置	形态	属性(危险 废物、一般 固废或待分 析鉴别)	危险废物 代码	预测产生 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是否符 合环保 要求
1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一般固废	/	1t/a	物资公司回 收利用	是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	3.3t/a	环卫部门清 运	是
3	含油墨的 废抹布	清洗工序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 49)	0.1t/a	暂存于企 业危废仓 库中,定期	是
4	废包装容	油墨、洗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0.2t/a	由有资质单	

	器	车水			(900-041- 49)		位安全处置	
5	废包装	原辅料使 用	固态	一般固废	/	1t/a	物资公司回 收利用	是
6	废印版	印刷工序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 49)	0.2t/a	暂存于企 业危废仓 库虫 京期	是
7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 49)	3.275t/a	库中,定期 由有资质单 位安全处置	是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	产生量	排放量及排放	强度
型型	17F/JX-V/K	称	<i>,</i> 工里	有组织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印刷擦 洗)	0.85t/a	0.144t/a, 4.4mg/m³	0.128t/a, 0.039kg/h
大气 污染物	生) 牛肉	非甲烷总烃 (覆膜、糊 盒)	0.028t/a	/	0.028t/a, 0.008kg/h
	VOCs ((合计)	0.878t/a	$0.144t/a$, $4.4mg/m^3$	0.156t/a, 0.047kg/h
		水量	280t/a	280t/a	
水污染	生活污水	COD	0.112t/a 400mg/L	0.014t/a 50mg/L	
物		NH ₃ -N	0.0084t/a 30mg/L	0.0014t 5mg/L	0.0014t/a 5mg/L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75-80dB(A)	
	生产过程	边角料	1t/a	0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3.3t/a	0	
	清洗工序	含油墨的废抹布	0.1t/a	0	
固体 废弃物	油墨、洗车 水存放	废包装容器	0.2t/a	0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1t/a	0	
	印刷工序	废印版	0.2t/a	0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3.275t/a	0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在已建设厂房内实施,不涉及施工期。营运期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 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工艺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一般固体废弃物及时清 运,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不利影 响。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一)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办公场所已建设完毕,因此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于运营期。

(二)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污染源强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该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30t/a, 故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80t/a(按用水量的 85%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鳌江。根据类比调查与分析,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 COD、NH₃-N 浓度分别为 400mg/L、30mg/L,则 COD 产生量为0.112t/a,NH₃-N 产生量为0.0084t/a; COD 排放量为0.014t/a,NH₃-N 排放量为0.0014t/a。

(2) 评价等级确定

根据前述工程分析,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中有关地表水评价分级判据,本项目评价等级为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可不开展区域污染源调查,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3)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水质污染因子 COD 浓度小于 500mg/L、NH₃-N 浓度小于 35mg/L,则项目产生废水中 COD 可以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₃-N 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标准。故本项目污染控制措施及废水排放口排放浓度限值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本项目属于水污染影响型项目,不存在水动力影响、生态流量、水温影响。本项目废水经管道收集纳入污水管网,不存在面源污染。本项目废水均处理后全部纳入市政污水管网,不直接排入附近水体,故没有直接受纳水体。

(4)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龙港污水处理厂位于鳌江南岸新美洲村,位于龙港市东部,滨海大道西侧,松涛路东侧,主要服务龙港市,服务人口 35.5 万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选择在鳌江南岸接近出海口处。排放口上游西炉 104 公路桥一排放口下游仙人岩水域,属鳌江水域,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本项目纳污水域所处的鳌江西炉 104 公路桥一仙人岩江段属III类水质多功能区,其水质保护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目前污水处理厂已完成提标改造工程,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I8918-2002)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日排水量仅 0.84t/d,相对于对龙港污水处理厂的日处理规模较小,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对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不会造成冲击。

(5)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 7-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 炭 水 类 别	污 染 物 类	排 放 去向	排放规律	污治 设编号	污染 治理 设施 名称	污染 治理 设施 工艺	排放口编号	排 置 符 置 存 要求	排放口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 、 氨 氮	进龙污处厂	间放期不无但冲放 接排流定律属型 小回稳规不击。	TW0 01	生污处系	化粪池	DW 001	☑是□□否	□企业总排□ □ 市水 排放 □ 清净下水 排放□ 温排 水排放□ 二 非 水排 工 重 设施 排放 □ □

表 7-2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	污染物	排放标准	浓度限值
	编号	种类		
1	DW00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	500mg/L
	1		准	
		氨氮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35mg/L
			(DB33/887-2013)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	污染物	排放浓度	日排放量	年排
	号	种类			放量
1	DW001	COD	50mg/L	0.00004t/d	0.014t/a
		氨氮	5mg/L	0.000004t/d	0.0014t/a
全厂排放口	合计		COD		0.014t/a
			氨氮	0.0014t/a	

表 7-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	排 放	经度	纬度	废 水	排放	排放	间接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号	口编			排 放	去向	规律	排放	名称	污染物	排放标准浓
	号			量			时段		种类	度限值 mg/L
1	DW0	120.5	27.568	280t/a	龙 港	间歇	/	龙港	COD	50
	01	90604	747		汚 水	排放		污水		
					处 理			处理	氨氮	5
					厂			一		

表 7-5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种类	监测 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 安装位置	自 动施 装 、 行 相 等 理 要 求 。 相 要 来	自动检测是否 联网	自动 监测 仪器 名称	手工监测 采样方法 及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1	DW 001	COD 、氨氮	手工	/	/	/	/	混合采样 (3 个)	1 次/ 季度

(8)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7-6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	查表						
I	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水文	水污染影响型☑;水文要素影响型□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	水的自然保护区□; 重要湿地□;						
	水环境保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	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						
	护目标	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其他□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影响途径	直接排放□;间接排放☑;其他□	水温□;径流□;水域面积□						
		持久性污染物□;有毒有害污染物□;非	~ ~ ~ ~ ~ ~ ~ ~ ~ ~ ~ ~ ~ ~ ~ ~ ~ ~ ~						
影响		持久性污染物☑; pH 值□; 热污染□; 富	流速口; 流量口; 其他口; 水温						
识别	影响因于	营养化口;其他口	口; 水位(水深)口;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评	价等级	一级□;二级□;三级 A□;三级 B	一级口;二级口;三级口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排污许可证口; 环评口; 环						
			保验收□;既有实测□;现						
	区域污染	己建口;在建口;拟建拟替代的污染源	场监测□;入河排放 口数						
	源	□; 其他□ □ □	据口; 其他口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受影响水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体水环境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补充监测						
	质量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 其他□						
	区域水资								
	源开发利	+ T 4 D T 4 4 4 0 0 / 以 T D	工生量 400/12 1-12						
	用状况	未开发口; 开发量 40%以下口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水文情势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水行政主管部门口; 补充监						
	调查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测□; 其 他□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口,平水期口,枯							
		水期□;冰封期□ 春季							
现状		□;夏季□;秋季□;冬	监测断面或 点位						
调查	补充监测	*	个 数 () 个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	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pH	、 COD、	NH ₃ -N ₅ BOD ₅	, DO	、总磷)	
现状		河流、湖库、河口:					类□
评价		近岸海域:第一类□		镁□;第三类□;	第四	类口	
	评价标准	规划年评价标准(III)					
	证价叶期	丰水期□;平水期□; 春季□;夏季□;秋季					
	厅川町朔	(本学山; 发学山; 秋学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			マルほ		 □: 达标☑;
		水环境功能区域水功能 不达标□		十四场个场为化		(124114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顶	訂水质 达	标状况 口: 达杨	류 ☑:	不达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岩				, , _ ,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	等代表性	断面的水质状况	.□. j	赱标□ ;不	芯技标□
		底泥污染评价□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		文情势评价口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口					
		流域(区域)水资源				. –	
	1世代は	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	芝、建设	を切目占用水域的	芝則的	7水流 状	兄与河湖演变状
	评价结论	·	油片 >	可可及足出海區	 1⊧	1 () 1 2	
		河流: 长度() km;	湖库、7	可口及近岸海域:	<u> </u>	() km²	
	预测因子	() 丰水期□: 平水期□:	杜水期	口. 冰封期口寿	盉□.	 百 丞 □.	业
		一十小州山; 一小州山; 设计水文条件□	们分为	口; 协封朔口督-	子口;	发子口;	似字口;《字口
	12/1/11/41	建设期口;生产运行其			工况	口: 非正治	常工况口污染控
影响	预测情景	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预测	预测方法	数值解□;解析解□;	其他口	导则推荐模式□;	其他	<u></u>	
	水污染控						
	制和水环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		标回; 替代削减	源□		
	缓措施有						
	效性评估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	·IT校氏』	具定死 次派到日	日L倂	- 千口 I T ↓ → 以合:) 注
		俩疋生心怀护红线、小 M	小児贝』	里 成线、 页	日上纹	141小児作	八須早官珪安米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2	k环境管	理要求□水环境	功能[区或水功能	Ł区、近岸海域
		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口	□满足水	环境保护目标水	域水	不境质量要	要求□水环境控
		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林			– –	_ , ,,,,,,,	
		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					
		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图					
	水环培蚁	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 入河(湖库、近岸海域					
		性评价口	スノ 7HF/JX	口的建议项目,	\\\\\\\\\\\\\\\\\\\\\\\\\\\\\\\\\\\\\	10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X 直 的 外 境 百 垤
	1371 01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扫	‡放浓度/
	 汚染源排	CODer		0.014			(mg/L)
	放量核算			0.0014			(mg/L)
		排污证	午可证编				排放浓度
影响	替代源排	污染源名称	号	污染物名称	排力	放量/(t/a)	(mg/L)
评价	放情况	* * *	()	()		()	()
防治	17 / 11 + 1+ 2-	污水处理设施☑;水					区域削减□;依
措施	环保措施		<u> </u>	他工程措施口;	央他L		运 为、酒
			毛型		山大洞山		污染源 自动口;无监测
		 监测方式		7□; 目 <i>3</i> 7□; 7□ ☑	血火	丁纵凶; 	目初口; 儿监例
		监测点位		()		(处理	2设施出口)
1	监测计划	监测因子		()		(COD	Ocr. NH3-N)

污染物排 放清单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不可以接受□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根据文件要求本项目设置独立密闭微负压的印刷车间,同时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高效集气装置,有机废气收集率为85%,引风机风量约为10000m³/h,通过布设的引风管道统一收集后建议采用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处理效率80%)通过一根3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废气处理设施安装独立电表,并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管理台账。业主亦可采取其他方案对废气进行处理,但应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2.项目在覆膜、糊盒工序所使用的水性胶水属于水基型胶粘剂,使用过程挥发少量的有机废气。本项目的胶水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约为 0.028t/a。呈无组织排放,排放速率约为 0.008kg/h,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加强车间通风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在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挥发性有机物(VOCs)总排放量为 0.3t/a,各特征污染物的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名称	产生量	排放方式	排放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总排放
2D 10	t/a	J //// J (t/a	kg/h	mg/m ³	t/a
非甲烷总烃	0.85	有组织	0.144	0.044	4.4	0.272
(印刷擦洗)	0.03	无组织	0.128	0.039	/	0.272
非甲烷总烃(覆	0.020	有组织	/	/	/	0.029
膜、糊盒)	0.028	无组织	0.028	0.008	/	0.028
VOCs (合计)	0.878	有组织	0.144	0.044	4.4	0.3
VOCs (EII)	0.370	无组织	0.156	0.047	/	0.3

表 7-7 各工序废气的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1) 本项目污染源调查

①点源参数调查

表 7-8 有组织点源排放参数一览表

排	排气筒底	部中心坐	排气筒	排气	排气	烟气	烟气	年排		评价因子源强
放	标	/m	底部海	筒高	筒内	流速	出口	放小	排放	
源	经度	纬度	拔高度	度	径	加迷	温度	时	工况	非甲烷总烃
1# 排	100 500	25.505	m	m	m	m/s	K	Н	/	kg/h
17F	120.590	27.5685								
气	668	81	6.8	30	0.6	13.4	293	3300	连续	0.044
		01	0.0	50	0.0	15.4	273	5500	~>	0.044

②面源参数调查

印刷车间、覆膜糊盒车间位于厂房一层。

标 7-9 无组织矩形面源排放参数一览表

面	面源起如/r		面源海拔	面源	面源	与正 北向	面源有效	年排 放小	排放工刀	评价因子源强
源	经度	纬度	高度	长度	宽度	夹角	高度	时	工况	非甲烷总烃
印			m	m	m	0	m	Н	/	kg/h
刷	120.590	27.5687								
车	513	04	6.8	25	18	70	6	3300	连续	0.039
间										
覆			m	m	m	0	m	Н	/	kg/h
膜										
糊	120.590	27.5684								
盒	521	92	6.8	20	10	70	6	3300	连续	0.008
车										
间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确定及影响分析

本项目进行大气环境影响预测,采用 HJ2.2-2018 推荐模式清单中的估算模式 AERSCREEN 判断评价等级。本环评选取生产车间非甲烷总烃作为 VOCs 预测因子

①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表 7-10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 ·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g/m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h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②估算模型参数

表 7-1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38 万
+ + + + + T	最高环境温度/℃	40.6℃
城市/农村选项	最低环境温度/℃	-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走百 写 愿 地 形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③预测结果分析

表 7-12 车间点源采用估算模式计算结果

PA : == 1.1 AWMANIAN III DOS AN DI SHINE					
112年43年日台	印刷车间有组织废气				
距源中心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				
距离 D(m)	下风向预测浓度 CIL(ug/m³)	浓度占标率 Pil(%)			
10	0.0069836	3.49180E-004			
25	0.56285	2.81425E-002			
50	0.68393	3.41965E-002			
75	0.49932	2.49660E-002			
100 200	0.50754	2.53770E-002			
	1.0442	5.22100E-002			
210	1.0469	5.23450E-002			
300	0.9418	4.70900E-002			
400	0.77152	3.85760E-002			
下风向最大浓度					
及占标率	1.0469	5.23450E-002			
下风向最大浓度 点对应距离	2	210m			
思烈型距离					

表 7-13 车间面源采用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TO THE MANAGEMENT OF THE PROPERTY OF THE PROPE						
尼海中 7 工员占	印刷车间无组织废气					
距源中心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					
距离 D(m)	预测质量浓度 (ug/m³)	浓度占标率 Pil(%)				
10	64.031	3.20155E+000				
20	92.479	4.62395E+000				
25	83.123	4.15615E+000				
50	36.794	1.83970E+000				
75	21.124	1.05620E+000				
100	14.17	7.08500E-001				
200	5.4103	2.70515E-001				
300	3.0874	1.54370E-001				
400	2.0798	1.03990E-001				
下风向最大浓度	92.479	4.62395E+000				
及占标率	92.479	4.02393E±000				
下风向最大浓度 点对应距离	2	20m				

表 7-14 车间面源采用估算模式计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	覆膜糊盒车间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距离 D(m)	预测质量浓度 (ug/m³)	浓度占标率 Pil(%)	
10	15.792	7.89600E-001	
18	19.402	9.70100E-001	
25	15.852	7.92600E-001	
50	6.7487	3.37435E-001	
75	3.8607	1.93035E-001	

100	2.5854	1.29270E-001	
200	0.98642	4.93210E-002	
300	0.56267	2.81335E-002	
400	0.37821	1.89105E-002	
下风向最大浓度 及占标率	19.402	9.70100E-001	
下风向最大浓度 点对应距离	18m		

由上述估算模式预测结果可知,根据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有机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均符合有关标准限值要求。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1% ≤Pmax=4.62395% < 10%,根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别表,本项目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以厂址为中心,边长取 5km 的矩形区域作为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大气环境》(HJ2.2-2018)相关规定,本项目根据估算模式估算的最大落地浓度均达标,故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表 7-15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核算排放速	核算年排放		
77, 4		17条10	(mg/m^3)	率(kg/h)	量(t/a)		
	一般排放口						
1	1#	非甲烷总烃	4.4	0.044	0.144		
一般排放口合计		VOCs		0.144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VOCs		0.144			

表 7-1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口编 节污	产沄环	产污环 节污染 污染物 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标准		年排
序号		节污染			标准 名称	浓度限 值 mg/m³	放量 t/a
1	印刷车间	印刷擦洗	非甲烷总烃	设置独立密闭微负压的印刷车间,同时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高效集气装置,有机废气收集率为85%,引风机风量约为10000m³/h,通过布设的引风管道统一收集后建议采用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处理效率80%)通过一根3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 物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 1996)二级 标准	4	0.128
2	覆膜 糊盒 车间	覆膜糊盒		呈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 风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大气污染 物综合排放 标准》 (GB16297- 1996)二级 标准	4	0.028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VOCs 0.156		56			

表 7-17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VOCs	0.3				

(4) 非正常工况浓度分析

根据对工程的分析,以及对同类企业的调查,本项目最可能出现的非正常工况为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导致污染物治理措施达不到应有的效率,造成废气等事故污染。本环评点源非正常工况取废气处理效率为正常工况的一半进行核算,即1#排气筒有机废气处理效率为40%。

表 7-18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单次持 续时间	年发 生频 次	非正常 排放速 率 kg/h	非正常排 放浓度 mg/m³	应对 措施
1#排气	废气处理 设施出现 故障	非甲烷总烃	1h	1 次	0.170	17	停止生产,直 至防治污染设 施修复

根据结果预测,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增加,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大。因此,企业应加强管理,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稳定达标排放。杜 绝非正常工况的发生。

表 7-19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介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項	页目		
评价等级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	三级口	
与范围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Km□	边长	€ =5Km ■	
	SO ₂ +NOx 排放量	≥2000t/a□)t/a□	<	500 t/a□		
评介因子	评介因子	基本污染物(SC PM10、CO、O3 甲烷			包括二次 PM _{2.5□}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2.0
评介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力	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和		和二类区□
	评介基准年			(2017)年		
现状评价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 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	女据□	主管部门	发布的数据■	支 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介		标区■		不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	放源■	拟替代	其他在建、拟建项		区域污染

查		本项目非正常排	非放源■	的污染	目污染源□	源□
		现有污染源	京□	源□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非『	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11 23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无监测■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Ž∎	不可以接受□		
评价结论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厂界最远()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 t/a	VOCs: 0.3t/a

(5) 大气环境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大气环境》(HJ2. 2-2018)规定,二级评价项目自行监测计划按HJ8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一总则》相关规范执行。

表 7-20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1	1#7計 (印)	II 1 ///8/8//	1 (人/平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表 7-2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监测计划表

	THE STATE IN THE	> >+- #.6	UE 255 67 24	11. A-11. 24. 1- MA		
序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项目东厂界					
2	项目南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3	项目西厂界	, , , , , - ,	1 1// 4	(GB16297-1996)二级标准		
4	项目北厂界					
	厂房外设置监	7F EE 18- 37- 1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		
5	ア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17.77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工业区,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声环境功能区为 3 类,评价等级判定为三级评价。本项目生产车间噪声为各类设备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在 70~80dB(A)之间。

1、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声环境》(HJ2.4-2009)中的要求,其预测模式为:

①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计算公式:

$$L_{eqg} = 10\lg(\frac{1}{T}\sum_{i}t_{i}10^{0.1L_{Ai}})$$
 (7-1)

其中:

Leg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T —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 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②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7-2)

式中:

Leg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③户外衰减: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_{div})、大气吸收(A_{atm})、地面效应(A_{gr})、屏障屏蔽(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_{misc})引起的衰减。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7-3)

④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图 7.2-1 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公式(7-4)近似求出:

$$L_{n2} = L_{n1} - (TL + 6) \tag{7-4}$$

式中: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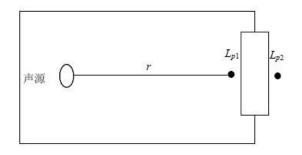


图 7.2-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公式(7-5)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L_{p1} = L_w + 10\lg(\frac{Q}{4\pi r^2} + \frac{4}{R})$$
 (7-5)

式中: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S α /(1- α),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然后按公式(7-6)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lg(\sum_{j=1}^{N} 10^{0.1L_{p1ij}})$$
 (7-6)

式中:

Lpli (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nli}—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公式(7-7)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n2i}(T) = L_{n1i}(T) - (TL_i + 6)$$
 (7-7)

式中:

 L_{n2i} (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然后按公式(7-8)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lg s \tag{7-8}$$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声级。

表 7-23 预测计算参数

车间	车间平均噪声级	面积	声	源与各厂界	距离(m)	
十四	(dB)	(m^2)	东	南	西	北
生产车间	80	650	5	10	7	5

1、预测结果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7-24。

	表 7-24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噪声单元 预测点		东厂界 (贡献值)	南厂界 (贡献值)	西厂界 (贡献值)	北厂界 (贡献值)				
预测,	点到墙体距离	2 2		2	2				
贡献值	贡献值 生产车间		40.7	45.3	45.3				
标准值(昼间)		65	65	65	65				
j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预测可知,经实体墙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营运期间建设单位应采取车间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布置在车间中心,远离门窗,减小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加强生产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确保生产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对噪声相对较大的设备应加装隔声、消声措施;加强减震降噪措施。因此本项目对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依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包装、员工生活垃圾等。针对上述固体废物,本环评提出如下措施,具体见下表 7-25。

序 固体废物 预测产 是否符合 产生工序 属性 利用处置方式 环保要求 号 名称 生量 生产过程 边角料 一般固废 外卖综合处置 是 1 1t/a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是 2 生活垃圾 3.3t/a含油墨的废 清洗工序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是 3 0.1t/a抹布 油墨、洗车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容器 危险废物 0.2t/a是 水存放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一般固废 外卖综合处置 是 5 1t/a 印刷工序 废印版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是 6 0.2t/a7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3.275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是

表 7-25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表

表 7-26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مرعدادار و	~ 14 /C 13 ·8///	\ \\\\\\\\\\\\\\\\\\\\\\\\\\\\\\\\\\\\	> 22 41.114	70-74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 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清运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包装容	HW4		厂区	15m ²	袋装	0.2t	1年

	器	9	(900-041-	西侧			
2	废抹布		49)		桶装	0.1t	1年
3	废活性炭				袋装	0.9t	3 个月
4	废印版				袋装	0.2t	1年

1、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①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6.1 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选址原则"的相关要求对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进行符合性分析,具体如下:

	衣 /-2/ 坝日建议余件与协准安水刈 几分价给	术	
序号	标准要求	项目建设条件	符合性
	地址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7度	地质结构稳 定,地震烈度 为 6 度	符合
选	避免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 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	不在上述区域	符合
址	应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不在上述区域	符合
	应位于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居民区下风向	符合

表 7-27 项目建设条件与标准要求对比分析结果

由此可见,本项目选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

②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修改单进行设计,采取基础防渗、防火、防雨、防晒、防扬 散、通风,配备照明设施等防治环境污染措施。贮存场所处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并 作好相应的记录。危险废物由危废处置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包装容器为密封容器, 容器上粘贴标签,注明种类、成分、危险类别、产地、禁忌与安全措施等,并采用 专用密闭车辆,保证运输过程无泄漏。

2、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 ①根据危险固废的成分,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耐腐蚀、不易破损、变形和老化的容器贮存,并在运输过程中加强监管,避免固体废物散落、泄漏情况的发生。
- ②本项目危险废物由危废处置单位负责运输。原则上危废运输不采取水上运输,采用汽车运输须不上高速公路、避开人口密集、交通拥挤地段,车速适中,做到运输车辆配备与废物特征、数量相符,兼顾安全可靠性和经济合理性,确保危废收集运输正常化。
- ③危险废物的转移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禁止在转移过程中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 3、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收集后应定期委

托有相应的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委托处置单位所经营的危废类别应包含本项目涉及的 HW49 等。经妥善处置后,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的使用、储存,项目运行期可能发生 突发性事故,本次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进行环境风险分析。

(1) 风险调查

经现场调查,企业生产原料涉及大气环境风险物质主要为洗车水、润版液等,结合洗车水、润版液厂区最大存储量及其成分比例,其在厂区的存在量见表:

序 危险源 所在 最大储存 CAS 危险特性 묵 名称 位置 量(吨) 묵 乙醇易燃, 具刺激性。其蒸气与空气可形 成爆炸性混合物, 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 64-17-烧爆炸。与氧化剂接触发生化学反应或引 1 乙醇 仓库 0.3 5 起燃烧。在火场中,受热的容器有爆炸危 险。其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 相当远的地方, 遇火源会着火回燃。

表 7-28 企业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调查

注: 洗车水、润版液主要成份为乙醇。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表 7-29 企业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临界量及最大存在总量

序号 危险源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临界量	危险物质 Q
<u></u>	厄	CAS 5	(吨)	(吨)	值
1	1 乙醇 64-17-5 0.3 500				
	0.0006				

经计算,Q=0.0006<1,则本项目风险潜势为I。

(3) 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基本原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本项目的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

析。

表 7-30 评价等级工作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 、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_	1 1	三	简单分析

(4) 环境风险识别及分析

项目在油墨、洗车水、润版液原料运输、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如管理操作不当或意外事故发生,存在着燃烧和中毒等事故风险。评估的内容可具体划分为:

- ①存储:本项目油墨仓库主要存储有油墨、洗车水等,在储存过程中,均可能会因自然或人为因素,出现事故造成泄漏,发生泄漏时,对人体呼吸道及皮肤具有轻度刺激作用;若遇明火会发生火灾,如不能及时扑灭,会产生烟尘、CO₂、CO等空气污染物,同时可能造成经济损失以及人员伤亡。
- ②环保设备事故: 当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会造成大量未处理达标的废气直接排入空气中,对环境空气造成较大的影响。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①建设方必须加强油墨、洗车水、润版液的管理,定期进行检查,将油墨、洗车水、润版液泄漏的可行性控制在最低范围内。油墨仓库、作业场所设置消防系统,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禁止明火和生产火花。
- ②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加强管理,保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避免事故发生。当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尽快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污染影响。
- ③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建设单位应及时制订应急计划与预案,使各部门在事故 发生后能有步骤、有秩序地采取各项应急措施。

(6)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初判为 I,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在采取有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可将风险减小到最低,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不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项目环境分析内容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年产 150 吨包装盒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20.5905		北纬	27.5687		

主要危险物质 及分布	本项目主要涉及油墨、乙醇等,大部分原料存放于油墨仓库,部分分布 于配料间,剩余的分布于车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 危害后果(大气 地表水、地下 水)	该类化工原料可能潜在泄漏、燃烧、爆炸等风险。泄漏时第一时间主要 污染周边土壤,由于溶剂的易挥发性,会污染大气环境,转化为大气途 径传播;燃烧、爆炸主要通过大气途径进行传播。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危险化学品仓库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等相关要求和规定进行设计、施工、安装,必须满足危化品暂存的相关规定。2、乙醇、油墨等易燃性物质、易爆性物品,包装必须严密,不允许泄漏,严禁与液化气体和其他物品共存。3、单独设置危险化学品贮存仓库,应设置耐腐蚀地坪、围堰、集水沟,末端设置相应最大厂区贮存量或作业量的事故应急池,以便收集发生泄漏事故时所产生的物料。危化品仓库内应有消防器材,厂区内应设有相应的应急物资。4、加强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和工艺操作的安全管理,确保工艺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的贯彻执行。5、当出现应急事故时应第一时间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相应的应急措施。6、建议企业按照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部门备案

6、环保投资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的投资费用预计为25万元。

表 7-31 环保设备和设备投资估算

序号	环保措施	费用估算 (万元)
1	废水处理措施	1
2	废气处理设施	20
3	噪声治理措施	2
4	固废处置措施	2
5	合计	25

八、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 类 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 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NH3-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鳌江。	达到《城镇 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8918- 2002) 一级 A 标准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过程	印刷废气	设置独立密闭微负压的印刷车间,同时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高效集气装置,有机废气收集率为85%,引风机风量约为10000m³/h,通过布设的引风管道统一收集后建议采用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处理效率80%)通过一根3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达到《大气 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 1996)二级 标准
		覆膜、糊盒 废气	呈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加强生产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确保生产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用润滑剂,使生产设备因零部件摩擦而产生的噪声降到最低;加强减震降噪措施。	达到《工业 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12348- 2008)中的 3类标准
	生产过程	边角料	外卖综合处置。	2 2 4 1 1
	清洗工序	含油墨的废抹布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固体	油墨、洗车水存放	废包装容器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资源化
废弃物	原辅料使 用	废包装	外卖综合处置。	无害化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印刷工序	废印版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环保投资	25 万元			

九、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原则合理性分析

(一)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1.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为二类工业项目;本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各污染物经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治理后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的要求。

2.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性

- ①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鳌江。
- ②本项目营运期有机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的要求。
- ③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标准。
 - ④本项目营运期固废经妥善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

综上所述,污染物在实施本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均达标排放或零排 放

3.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性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和温州市环保局温环发[2010]88 号文件,工业类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主要污染物总量进行准入审核;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因此本项目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需区域替代削减。

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量为 0.3t/a。同时根据《关于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17〕29 号)规定,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量,实行区域内现役源 2 倍削减量替代,VOCs 区域替代削减量 0.6t/a。

4.维持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性

经工程分析及影响分析,本项目营运期只要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经处理达标后排放或零排放,基本能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功能区要求。

5."三线一单"符合性

①生态红线根据《关于印发《龙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龙资规发(2020)66号(2020年10月27日),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建设范围及直接影响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生态环境敏感区、脆弱区,项目所在区域未处于生态红线范围,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生态保护红线方案。

②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为二类工业项目,营运期间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有机废气、 机械设备噪声、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等,经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治理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能满足当地环境质量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项目所在区域土地利用集约程度较高,土地承载率较好,项目供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能满足用水需要,项目使用能源为电力,电力由市政电网提供,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在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的承受范围之内,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关于印发《龙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龙资规发〔2020〕66号〔2020年10月27日〕,项目所在地属于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该企业的产品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即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和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的相关要求,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

(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的行业类别为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三废"排放量较少,经治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评审批要 求。

(三)建设项目其他部门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土地利用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根据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购房合同(附件 3),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同时根据《龙港镇城市总体规划图》(附图四),本项目所在地的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2019]9号),本项目经核准允许入驻龙港天成时尚小微园,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对照国家以及地方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规定的淘汰、禁止、限制行业,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

3.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印刷和包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苍南县印刷包装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实施方案》并结合《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与减排工作方案(2017-2020 年)》中有关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符合性分析,与本项目相关且重要的事项执行详细情况对照见表 9-1。

表 9-1 《浙江省印刷和包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

		,,,,,,,,,,,,,,,,,,,,,,,,,,,,,,,,,,,,,,	, , , , , , , , , , , , , , , , , , , ,	
条位	列	内容	执行情况	
源头	1	设备洗车采用低挥发和高沸点的清洁剂 (环保洗车水或 W/O 清洗乳液等)替代 汽油等高挥发性溶剂		
	2	使用单一组分溶剂的油墨 ★	符合相关要求	
控制	3	使用通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油墨、 胶水、清洗剂等环境友好型原辅料★		
	4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 本)》淘汰落后印刷生产设备		
	5	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大于 630L,该挥发性物料采用储罐集中存放,储罐物料装卸设有平衡管的封闭装卸系统★	项目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约为 23L,小于630L,未采用储罐存放,	
过程 控制	6	未采用储罐存放的所有有机溶剂和含有有 机溶剂的原辅料应采取密封存储和密闭存 放,属于危化品应符合危化品相关规定	采取密封存储和密闭存放,符合危化 品相关规定;符合	
	7	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稀释剂等调 配应在独立密闭间内完成,并需满足建筑 设计防火规范要求	符合相关要求	

		Helm IN L NA ALIVA DE DE DE DE DE DE	<u> </u>
	8	即用状态下溶剂型油墨日用量大于 630L 的企业采用中央供墨系统	项目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约为 23L,小于630L,原辅料转运采用密
	9	无集中供料系统时,原辅料转运应采用密 闭容器封存	Z3L, 小丁 630L, 原拥科转运术用留
	10	无集中供料系统的涂墨、涂胶、上光油等 作业应采用密闭的泵送供料系统。	本项目涂墨等作业应采用密闭的泵送 供料系统。符合
	11	应设置密闭的回收物料系统,印刷、覆膜和上光作业结束应将剩余的所有油墨(光油或胶水)及含 VOCs 的辅料送回调配间或储存间	项目建成后需按相关要求落实,符合
	12	企业实施绿色印刷★	/
	13	调配、涂墨、上光、涂胶及各过程烘干废 气收集处理	涂墨及各过程烘干废气收集处理;符合
	14	印刷和包装企业废气总收集效率不低于85%	有机废气总收集率 85%。符合。
	15	VOCs 污染气体收集与输送应满足《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要求,集气方向与污染气流运动方向一致,管路应有走向标识	项目建成后需按相关要求落实,符合
 汚 染	16	优先回收利用高浓度、溶剂种类单一的有 机废气★	/
防治	17	使用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的生产 线,烘干类废气处理设施总净化效率不低 于 90%	印刷车间有机废气采用光催化+活性 炭工艺处理,废气处理设施总净化效
	18	使用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的生产 线,调配、上墨、上光、涂胶等废气处理 设施总净化效率不低于 75%	率不低于80%。符合。
	19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和排气筒出口安装符合 HJ/T 1-92 要求的采样固定位装置,废气 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及环评相关要求	项目建成后需按相关要求落实,符合
固废处理	16	油墨、光油、胶水废渣,废活性炭,废油墨桶、擦洗布以及清理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渣等危险废物要规范贮存在符合要求的单独设置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性标志牌。	项目建成后需按相关要求落实,符合
	20	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包括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废气处理设施定期保养制度、废气监测制度、溶剂使用回收制度	项目建成后需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要 求落实;符合
环境	21	落实监测监控制度,企业每年至少开展 1 次 VOCs 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和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其中重点企业处理设施监测不少于 2 次,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不少于 1 次。监测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监测指标须包含原辅料所含主要特征污染物和非甲烷总烃等指标,并根据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参数核算 VOCs 处理效率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监测监控制度;符合
	22	健全各类台帐并严格管理,包括废气监测台帐、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帐、含有机溶剂原辅料的消耗台帐(包括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废气处理耗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健全各类台帐并 严格管理;符合

	材(吸附剂、催化剂等)的用量和更换及 转移处置台账。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 年	
23	建立非正常工况申报管理制度,包括出现项目停产、废气处理设施停运、突发环保事故等情况时,企业应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的报告并备案。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措施后,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符合《浙江省印刷和包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苍南县印刷包装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实施方案》并结合《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与减排工作方案(2017-2020 年)》中有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十、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位于龙港市南城路 1468-1656 号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幢 120号,企业投资 500万元,具备年产 150吨包装盒的生产规模。

2.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内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由表可知,内河监测结果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的要求。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引用《苍南县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 2018 年监测数据,可知项目 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SO2、NO₂、CO、O₃、PM₁₀和 PM_{2.5} 六项年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具有一定的大气环境容量。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3.污染源分析

根据影响分析,项目迁扩建完成后营运期污染源分析结论如表 10-1 所示。

内 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及排放强度	
型型	VII /0 (V/A)		, ===	有组织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印刷擦 洗)	0.85t/a	0.144t/a, 4.4mg/m ³	0.128t/a, 0.039kg/h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覆膜、糊 盒)	0.028t/a	/	0.028t/a, 0.008kg/h
	VOCs(合计)		0.878t/a	0.144t/a, 4.4mg/m ³	0.156t/a, 0.047kg/h

表 10-1 项目营运期污染物产生量及排放量汇总表

		水量	280t/a	280t/a
		COD	0.112t/a	0.014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400mg/L	50mg/L
		NIII NI	0.0084t/a	0.0014t/a
		NH ₃ -N	30mg/L	5mg/L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75-80dB(A)
	生产过程	边角料	1t/a	0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3.3t/a	0
	清洗工序	含油墨的废 抹布	0.1t/a	0
固体 原弃物	油墨、洗车 水存放	废包装容器	0.2t/a	0
	原辅料使用	废包装	1t/a	0
	印刷工序	废印版	0.2t/a	0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3.275t/a	0

4.污染防治措施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10-2

表 10-2 项目污染防治对策一览表

内 类 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 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NH3-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方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鳌江。	达到《城镇 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18918- 2002) 一级 A 标准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过程	印刷废气	设置独立密闭微负压的印刷车间,同时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高效集气装置,有机废气收集率为85%,引风机风量约为10000m³/h,通过布设的引风管道统一收集后建议采用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处理效率80%)通过一根3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达到《大气 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 1996)二级 标准

		覆膜、糊 盒废气	呈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后对周围 环境影响不大。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加强生产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确保生产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用润滑剂,使生产设备因零部件摩擦而产生的噪声降到最低;加强减震降噪措施。	达到《工业 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12348- 2008)中的 3类标准
	生产过程	边角料	外卖综合处置。	
	清洗工序	含油墨的 废抹布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固体	油墨、洗车水存放	废包装容 器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资源化
废弃物	原辅料使 用	废包装	外卖综合处置。	无害化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印刷工序	废印版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环保投 资	25 万元			

5.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①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采取相应措施后,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②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采取相应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③本项目落实噪声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④固体废物加强管理,及时妥善处置,一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6.审批原则相符性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土地利用规划、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控制及维持环境质量、生态功能区划等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原则。

7.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符合性分析结论

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措施后,本项目生产废气治理符合《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与减排工作方案(2017-2020年)》浙环发[2017]41号和《浙江省印刷和包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苍南县印刷包装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实施方案》(2018年9月11日)的相关要求。

(二)建议

(1) 建设单位应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与监测,定期对环

保设施保养,确保正常运行。保证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发生,防止污染环境:

- (2)大力推行清洁生产,选用先进的工艺、设备,落实节能、节电、节水措施,加强员工环保意识,把污染控制从原先的末端治理向生产的全过程转移和延伸;
- (3)使用通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环保型油墨、胶粘剂,禁止使用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油墨;
 - (4) 厂区内按要求配置消防设施等;
- (5) 必须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意见,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好"三废" 污染防治工作:
- (6) 应定期向当地环保和相关管理部门申报排污状况,并接受其依法监督与管理;
- (7)以上评价结果是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规模、布局做出的,如委托方扩大规模、改变布局,委托方必须按照环保要求重新申报。

(三) 综合评价结论

年产 150 吨包装盒建设项目符合土地利用规划、符合产业政策、符合温州市 "三线一单"管控要求。项目运营期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 物,经评价分析,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加强环保管 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高效运行,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采用科学管理与恰当的环保治理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图一 项目位置及环境质量监测点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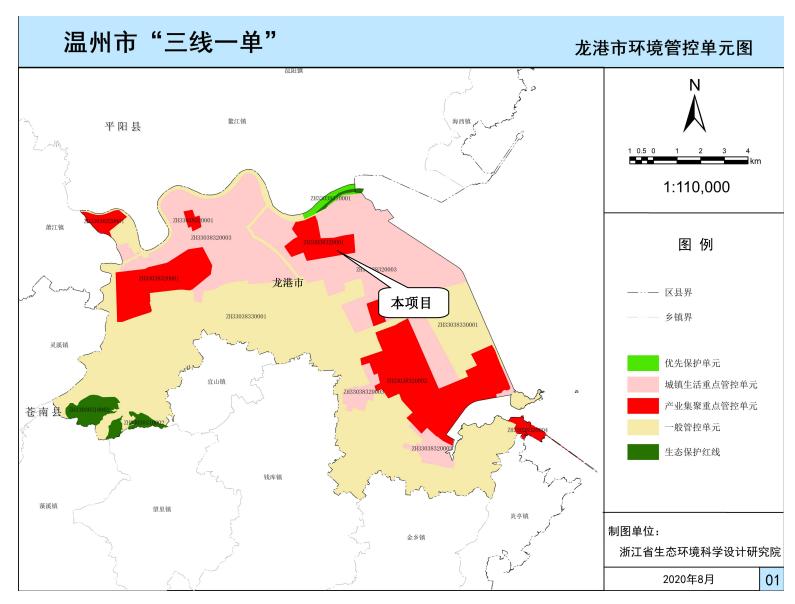
生活污水排放口 办公室 0 排气筒 印刷车间 危废 仓库 仓库 分切模切车间 烫金车间 覆膜糊盒车间

附图三 车间平面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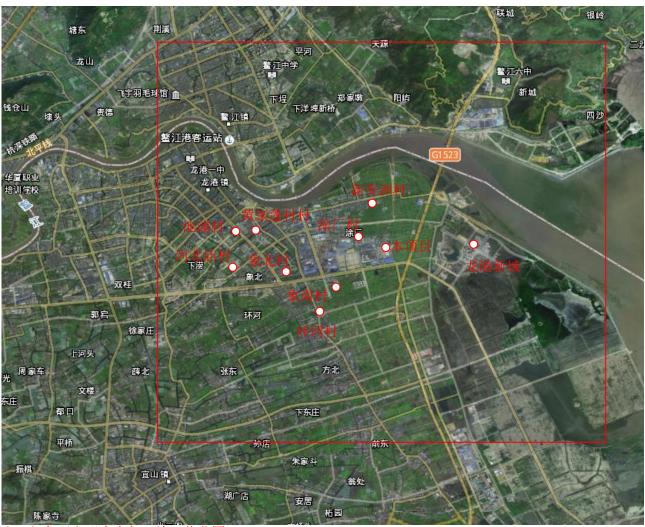
附图四 龙港镇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五 龙港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六 苍南县水环境功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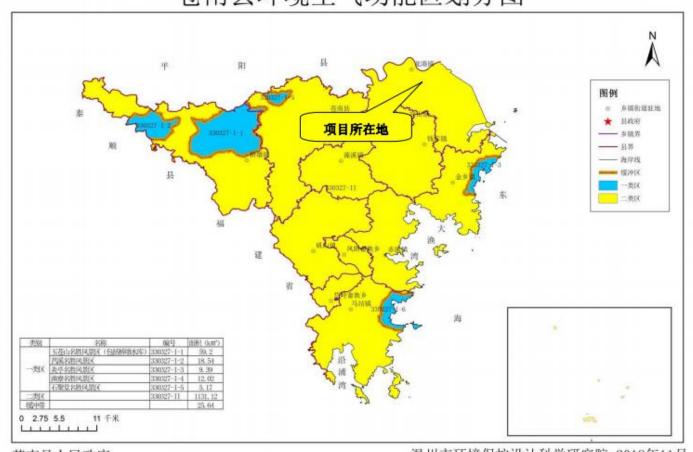




注:红色正方形为大气环境评价范围(5km×5km)

附图七 大气环境评价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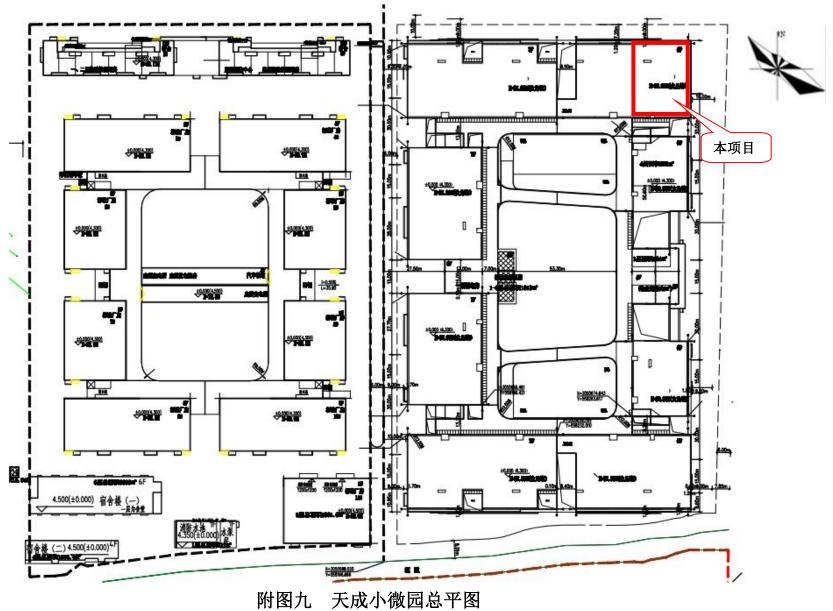
苍南县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图



苍南县人民政府

温州市环境保护设计科学研究院 2018年11月

附图八 苍南县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30327MA29ARHG64

企业名称: 温州市金红印业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龙港市龙港时尚小微园 12 梳 1 层 120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华丹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

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500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龙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 2018-02-05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0-08-2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交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1	住所交更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龙港镇 洪口路8号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龙港 镇温州礼品城二期A区一层 253号	2018-02-08
2	注册资本(金)变更	100	200	2019-01-17
2	投资人(股权)各案	姓名: 林显利; 出资额: 50 万; 百分比: 50%姓名: 林耀杰; 出资额: 50万; 百分比: 50%	100万; 百分比: 50%姓名:	2019-01-17
3	经营范围变更	纸制品、塑料制品、无妨布制	SEALD MISSAUL LAND	相目中
		品、工艺礼品、纸盒、纸袋生 产、加工、销售,经营进出口	纸制品、塑料制品、办公用》 品、钥匙扣、无纺布制品、 工艺礼品、纸盒、纸袋生产。	A MIT

		业务。(依法颁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157	
	住所变更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龙港镇 温州礼品城二期 A 区一层 253 号		2020-06-19
	法定代表人交更	林耀杰	陈华丹	2020-05-19
	注册资本(金)交	200	500	2020-06-19
4	投资人(股权)各案	姓名: 林显利; 出资额: 100 万; 百分比: 50%; 姓名: 林 耀杰; 出资额: 100 万; 百分 比: 50%;	250 万; 百分比: 50%:姓	2020-05-19
4	经营范围交更	纸制品、塑料制品、办公用品、 钥匙扣、无纺布制品、工艺礼品、纸盒、纸袋生产、加工、 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 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2020-06-19
4	联系电话变更	13958735181	13958745858	2020-06-19
5	名称变更	溫州盛麟纸制品有限公司	温州市金虹印业有限公司	2020-08-27
5	行业代码变更	2239:其他纸制品制造	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2020-08-27
5	经营范围变更	许可项目;包装装资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 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 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2020-08-27

美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1.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 果为准)。一般项目、纸制品 目以事提结果为准)。一般 制造, 塑料制品制造, 办公用 項目, 抵制品制造, 塑料制 品销售;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 塑料 造: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利品销售; 抵制品销售; 工艺 塑料制品销售; 抵制品销 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 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 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领经 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扶照依 文具制造: 皮革制品制造: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玩具制造; 办公用品销售; 产业用纺织制或品销售(除 依法项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 营活动)。 (本要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2020-08-27



苍工简[2019]合各字第9-1-10号

合同编号: 201990028390085

房屋编号: 330300000028410001000342

浙江省商品房买卖合同 (预售)

出卖人: <u>温州天成纺织有限公司</u> 买受人: <u>温州盛鹏</u>纸制品有限公司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

浙江省商品房买卖合同

(预售)

出卖人向买受人出售其开发建设的房屋,双方当事人应当在自愿、平等、公平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商品房买卖相关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商品房买卖合同。

第一章 合同当事人

出卖人: 温州大成纺织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苍南县龙港镇世纪大道88号
邮政编码: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27254675278N
企业资质证书号: 浙房温综字第04213号
法定代理人: 陈晓青 联系电话: 0577-68506666
委托代理人:
委托销售经纪机构: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经纪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理人:
买受人: 温州盛鹏纸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耀杰
户籍所在地: 浙江-温州-苍南县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号: 330327199411280697
出生日期: 1994-11-28 性別: 男
通讯地址: 苍南县龙港镇上厂87弄兴利加园B栋102
邮政编码: 325800 联系电话: 13958745858
委托代理人:
国籍:
证件类型:
出生日期:性别: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光亮 L 先条 L pt To Carta Children

第二章 商品房基本状况

第一条 商品房性质

该商品房为其他类型商品房。

第二条 项目建设依据

1. 出卖人以<u>出让方式取得坐落于龙港镇南城路1468-1656号</u>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 <u>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浙(2019)卷南县不动产权第0023300号</u>, 土地使用权面积为37823.8 平方米。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以下简称该商品房)所占用 的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69年2月24日。

1 / 41

- 2.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的商品房项目核准名称为 龙港时尚小微园,建 设工 程规划许可证号为建字第330327201802079号 ,施工许可证号为330327201807200
 - 3. 全装修住宅对装修部分单独领取施工许可证的,装修部分的施工许可证号 为 丛。

第三条 预售依据

该商品房已由查南县是港镇国土资源与城乡规划建设局 批准预售, 预售许可证号 为 苍售许字 (2019) 第0052号。

第四条 商品房基本情况

- 1. 该商品房的规划用途为工业。
- 2. 该商品房所在建筑物的主体结构为 框剪结构,建筑总层数为7层, 其中地上7层, 地下 /层。
- 3、该商品房为第二条规定项目中的 12幢 单元1层120号。房屋竣工后,如房号发生 改变,不影响该商品房的特定位置。 该商品房的平面图见附件一。
- 4. 该商品房的房产测绘机构为 苍南县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资质证书号: 西测签字 <u>3321637</u>, 其预测建筑面积共<u>722.12</u>平方米, 其中套内建筑面积<u>564.48</u>平方米, 分摊 共有建筑面积157.64平方米。该商品房共用部位见附件二。

该商品房层高为6.98米、有×个阳台、其中×个阳台为封闭式、×个阳台为非封闭 式。阳台是否封闭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审定的建 设工程设计方案为准。

- 5. 该商品房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为温州兴正施工图审查咨询中心温州兴正施工 图审查咨询中心,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书编号: 浙0001建[2018]-0282,绿色建 筑等级为一星。
- 6. 有出售(或赚送、出租)车位、车库或者停车设施的,有关该物业买卖、赠予、租 赁合同事项, 双方另行约定于附件十一。
- 7. 有出售(或赠送、出租)储藏室、绿地或其他物业的,有关该物业买卖、赠予、租 赁合同事项, 双方另行约定于附件十二。

第五条 抵押情况

与该商品房有关的抵抗	押情况为 未抵押	
抵押类型:		
抵押权人:	,抵押登记机构:	
抵押类型: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抵押登记机构	
抵押登记日期:	债务履行期限:	
抵押权人同意该商品	房转让的证明及关于抵押的相关约定见附件三。	
第八条 厉羟权利状的	4. 水坑	
1. 出卖人对该商品房	享有合法权利;	
2. 该商品房没有出售	给除本合同买受人以外的其他人:	
3. 该商品房没有司法	:查封或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	
1 4	The state of the s	

如该商品房权利状况与上述情况不符,导致本合同不能在房产管理部门办理合同备案、 房屋交易确认以及不能在不动产登记部门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实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 受人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出卖人。出卖人应当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目起15日内

2/



作废,一切以本合同、附件和补充协议为准。

十、(小微园项目专用):

1. 在签订本合同之外,如果买受人和出卖人另有签订其他有关厂房买卖合同的,如 有与本合同冲突之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其它条款如有与本条款冲突之处,以本条 数为准。

- 2. 买受人不得对购得的厂房楼层进行结构性分层。
- 3. 买受人承诺购得的厂房必须自用,未经本小微园所在乡镇(或建设平台)政府批准不得转让(含股权变更),注册地不得迁出苍南县。买受人同意如因企业发展壮大需要外迁或经营不善需转让产权的,本小微园所在乡镇(或建设平台)政府按本合同销售价享有优先回购权;如本小微园所在乡镇(或建设平台)政府放弃回购,须经本小微园所在乡镇(或建设平台)政府批准后方可转让,受让方应符合小微园入园相应标准。配套设施与生产厂房不得分开转让。出卖人与买受人同意与小微园所在乡镇(或建设平台)政府就优先回购权及办理产权过户、出租登记、市监、环保、安全、消防等审批手续事宜另行协议约定。
- 4. 买受人须在厂房通过综合验收后,水、电、消防、安全生产等符合生产使用功能,才能进驻生产。
 - 5. 买受人不得自行出租或转租厂房。
- 6. 买受人入园后投入生产前要办理环保手续,企业安全生产、职业卫生要达到国家 规定要求,并自觉接受环保、安监、消防、综合执法、住建、市监等部门监管。

7. 买受人须独立安装电表,在本小微园内实现"一企一表号",并接受苍南县政府 "亩均论英雄"改革企业综合评价。出卖人须协助买受人实现"一企一表号"。

十一、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和本补充协议的特殊安排。 本补充协议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经出卖人和买受人签字或

出卖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买受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

【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 2019年7 月30日

签订时间: 2。19年7 月 30

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会议纪要

(2019) 9号

苍南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17日

根据《关于修改苍政发(2017)174号文件的通知》(苍政发(2018)1号)、《关于苍南县小徽园入园企业准入登记审查细则的通知》(苍小徽园办(2018)2号)等文件,经龙港镇人民政府和苍南县工业园区开发建设中心初审同意后,报县小徽园办,由苍南县小徽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9年6月6日下午组织成员单位:县经信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监局、市生态环境局苍南分局、县税务局、龙港镇、苍南县工业园区开发建设中心在县行政中心4F-3会议室召开小徽企业创业园入园企业准入评审会。会议对经属地政府(平台)初审合格的龙港镇时尚小徽园(一期和二期)、宝来纳有限公司小徽园、华山塑料制品提升园及新欧小徽园四个小徽园开发业主提交的入园企业进行审查及准入。会后,苍南县小徽企业创业园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另组织各成员单位对提交评审的

宝来纳小徽园、苍南县鼎智工艺品有限公司和苍南中奥印业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进行生产现场查看。现将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明确: 1. 鉴于龙港时尚小微园一期不作产业定 位要求,其开发业主提交的温州奥达彩印有限公司等 15 家非 新办企业及温州佳发包装有限公司等 53 家新办企业中未有 企业属限制类、淘汰类行业,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予以准入 (具体名单见附表 1)。2. 龙港时尚小微园二期开发业主提交 的温州创大印业有限公司等 23 家非新办企业及苍南县弘浩 包装有限公司等 113 家新办企业中, 除温州鑫泰印刷包装材 料有限公司因产值和税收未达到准入要求,不予准入外,其 余企业符合茶南县小徽园入园企业准入审查细则的要求,予 以准入(具体名单见附表2)。同时,经对龙港时尚小微园二 期提交的预算书及已经审核确定的总平图、非生产性用房外 立面图和平面图审查,该小微园符合苍小微园办[2018]1号 要求(非开发商直接支出的税费、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计入 工程造价),同意提交县小微园建设领导小组研究是否给予认 定"定位高端"小微园。3.根据茶南县工业经济发展联席会 议纪要([2015]2号)精神,宝来纳入园企业不作产业定位 要求,其开发业主提交的浙江穗印科技有限公司等20家企业 中未有企业属限制类,淘汰类行业,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予 以准入(具体名单见附表3)。4. 苍南华山塑料制品提升园开

发业主提交的浙江康展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非新办企业 及温州万众塑业等72家新办企业符合苍南县小徽园入园企 业准入审查细则的要求,予以准入(具体名单见附表4)。5、 新欧小徽园新奥士园区开发业主提交的温州钻亿包装有限公司及温州领冠塑业有限公司等15家新办企业、欧罗巴园区开发业主提交温州强友德印务有限公司等3家非新办企业及苍南县实辉包装有限公司等33家新办企业,符合苍南县小徽园入园企业准入审查细则的要求,予以准入(具体名单见附表5)。

二、会议要求: 1. 属地乡镇要督促小徽园开发业主进一步做好入园企业登记申请表中相关资料的完善,并审核盖章后报县小徽园办备案。同时同类型生产企业布局要采取相对集中的方式,原则上以幢为单位,并符合环保要求,否则开发业主自行承担相应责任。2. 确定为入园对象的企业,在投产前要做好环评、能评,安全生产及职业卫生"三同时"等工作,做好 VOCS 治理设施的安装,否则不得投入生产,具体按苍政发[2018]1 号文件要求规定,由属地乡镇及各职能相关部门落实监管。3. 确定为入园对象的企业,在与小徽园开发业主签订厂房销售合同及办理工商变更、环保、安全、消防等审批手续时,其企业名称、法人代表,主导产业等必须与本纪要内容一致、且企业股权不得变更,否则一经查到,厂房销售合同无效,具体由属地乡镇负责监管。4. 入园企业

购得厂房后必须自用,未经批准不得转让、不得自行出租或转租厂房,具体由属地乡镇落实监管。5.属地乡镇及小徽园开发业主须督促企业在正式投产后,所采用的生产设备不得含淘汰落后产能设备及高能耗设备。

附表:

- 1. 龙港时尚小徽园一期入园企业准入名单汇总表
- 2. 龙港时尚小徽园二期入园企业准入名单汇总表
- 3. 宝来纳小微园入园企业准入名单汇总表
- 4. 苍南县华山塑料制品提升园入园企业准入名单汇总表
- 5. 苍南县新欧小微园入园企业准入名单汇总表

分送:县经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苍南分局、 县水利局、县应急管理局、县税务局、县市监局、县财政局、龙 港镇、苍南县工业园区开发建设中心

- 4 -

L	_	ú	
ř			
ŀ	ŧ.	3	ú

	7				1				-	\dashv			1		ř			\vdash
100	104	103	102	101	100	99	98	97	96	95	94	ස	92	91	98	89	88	序号
温州尚彩玩具有限公司	温州凌杰工艺品有限公司	苍南县拓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温州市輸展塑膜有限公司	苍南县舒贝儿包装有限公司	苍南县奥尔佳文具有限公司	温州卡卡工艺品有限公司	苍南县尤永新标牌有限公司	温州瑞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苍甫佳良标牌有限公司	温州佳联文具有限公司	温州盛鹏纸制品有限公司	温州锐意纸制品有限公司	苍南县龙港镇奥尼工艺礼品有限公 司	格爾恩林海纸业有限公司	苍南县龙港镇棋雅工艺礼品有限公 司	温州南涵包装有限公司	温州铭优汇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态年年	整小器	王作璋	謝苏青	方小鄉	刘惠沛	颜育亮	尤永新	陈以叠	郑孟柜	陈爱娜	林繼杰	等 从 华	黄道店	炸焰焰	苏丽宾	杨小燕	卷灸好	金坐
秦 四	都審	配套	配套	手手	配套	配套	配套	配套	配套	配套	配套	記錄	學	學	神神	手手	門會	主导/配套产业
学学	整本	土地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新办	学	新办	光学	着サ	企业类型
予以強入	大學的學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人事的法	人事的法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准入	予以進入	予以准入	人事的法	予以准入	评审结果
8									2				63		3-1 			是否优先 入园
																		是否为环保整治撒 迁企业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博主的			11 加市公石	印业有限公司	E以坝口が竹甲		表人(签字):								
	央 衣牛				包装盒建设项目		- ク	· 农八(金子):			,	坝日经外八(金十) :				
		项目名称		年产 150 吨	巴表温建以坝日	———				建设内容:企业投资 500 万元,实施年产 150 吨包装盒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		\$	建设内容、规模 规模: 年产 150 吨包装盒。								
		建设地点	龙港市 	万南城路 1468-1656 号	天成时尚小微园第 12 幢	120 号										
		项目建设周期(月)		/				计划开工时间				/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30 印刷厂""29 组	纸制品制造、其他类		预计投产时间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项目申请类别 规划环评文件名			/						
		建设性质		■Ž	新 建						C2319 包装装	潢及其他印刷 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建设项目	珂	图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无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							/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		规划环评审査意见文号					/				
	建设	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 程)	经度	120.5905	纬度	27.5687	环境	影响评价文件刻	烂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 [·]	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	起点纬度	/	终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		星长度(千米)	/		
		总投资(万元)		500			珥	保投资(万元)			25	所	占比例(%)	5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印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华丹		单位名	名称		清雨环保工程技术有限	· 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204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327M	A29ARHG64	技术负责人	陈华丹	评价 单位	环评文件项	间负责人		类飞	联系电话		56062626		
	通讯地址			68-1656 号天成时尚 12 幢 120 号	联系电话	13958745858	通讯地		址		杭州	杭州市中河中路 281 号金峰大厦 701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 量(吨/年)		平衡替代本工 量 4(吨/年)		排放总量 弧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污		废水量(万吨/年)			0.028				0.	028	+0.028					
染		COD			0.014				0.	014	+0.014					
物	废水	氨氮			0.0014				0.0	0014 +0.0014		──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排		总磷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				
放 量		总氮														
_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			
	废气	氮氧化物		0.2								/				
		颗粒物					0.6) 2	-0.3		/				
		挥发性有机物	 影响及主要措施	0.3			0.6 0 主要保护对象(目 - 如果					/				
		生态保护目标		3	名称	级别		大学体扩列家(日 <u>-</u> 标)		沙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hm²) 生态防护措施				
项目涉及保		自然保护区												卜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的情况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卜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卜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 减缓 衤	卜偿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座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一④一⑤,⑥=②一④+③,当②=0时,⑥=①一④+③